

广州市海珠区信访局

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广州市海珠区信访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区政务公开办的指导下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上级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规范有序做好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今年来，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47条，其中：组织机构类信息3条，部门文件类信息3条，工作动态类信息32条，财政预决算6条，其他信息1条，政府信息公开指南1条，政府信息公开年报1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2年，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宗，均已按期答复办结。无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及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新颁布的《信访工作条例》正式实施后，修改完善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及时、准确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情况。按照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，认真落实各项重点工作任务。加强网站内容保障，按规定时限和要求完成各个栏目的信息更新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0	0	0	0	0	1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近年来，我局极少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因此对该项工作的办理规范不够熟悉、对答复的内容把握不够精准。今年我局收到两宗疫情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在区政务公开办的耐心指导下完成受理和答复，基本掌握了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。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加强依申请公开业务学习培训，确保及时、准确处理群众的信息公开申请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单位 2022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